

(譯本)

電話 : 2810 2022
傳真 : 2840 0569
檔號 : CB2/HS/2/04

中環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
張超雄議員

張議員：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提供寄宿學額、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兒童提供教育

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來信收悉，財政司司長囑咐我向您致謝。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教育機會，原是整體教育制度的一部分。我們的既定政策，是在公營主流學校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童）推行融合教育。至於因有嚴重殘障、極度嚴重殘障或多重殘障而不能在主流學校就讀的學童，他們可入讀特殊學校。政府致力為所有合資格兒童提供機會，讓他們不論種族、體能和智能，都可在公營學校接受基礎教育。財政司司長已請教育局局長回覆您，詳細解釋有關政策。據我們了解，教育局現正考慮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小組委員會會議提出的意見和建議。我們會根據資源分配的既定程序，處理任何需要額外資源的改善措施。

財政司司長政務助理鄭 琪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副本送： 教育局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